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3)

###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之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23,275,029 (99.963843%)	153,100 (0.036157%)
2(i).	重選谷峰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94,257,415 (93.110823%)	29,170,714 (6.889177%)
2(ii).	重選門慶兵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95,551,813 (93.416518%)	27,876,316 (6.583482%)
2(iii).	重選孫維琴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91,816,729 (92.534412%)	31,611,400 (7.465588%)
2(iv).	重選周嘉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96,571,166 (93.657256%)	26,856,963 (6.342744%)
2(v).	重選劉國恩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96,571,166 (93.661680%)	26,836,963 (6.33832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選舉陳英耀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23,275,029 (99.963843%)	153,100 (0.036157%)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423,029,673 (99.905898%)	398,456 (0.094102%)
5.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23,131,198 (99.929875%)	296,931 (0.070125%)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總數之10%	423,275,029 (99.963843%)	153,100 (0.036157%)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總數之20%	376,648,119 (88.952078%)	46,780,010 (11.047922%)
8.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	376,965,514 (89.027036%)	46,462,615 (10.972964%)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8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17,386,655股。
- (c)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d)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共持有686,961股股份，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的規定，該受託人須就按上市規則規定須經股東批准的事項以及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的所有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916,699,694股。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h) 以下董事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即常兆華博士、谷峰博士、門慶兵博士、孫維琴女士、周嘉鴻先生、劉國恩博士及邵春陽先生。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陳英耀博士（「陳博士」）獲選舉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博士，出生於一九六八年，是醫療技術評估及醫院管理領域的專家。陳博士現擔任復旦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教授兼副院長，同時兼任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衛生技術評估重點實驗室主任、世界衛生組織衛生技術評估合作中心主任、中國醫藥生物技術協會衛生技術評估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協會衛生技術評估與政策研究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衛生經濟學會衛生技術經濟評價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以及上海市婦幼保健與優生優育協會副會長。

陳博士長期從事衛生技術評估、醫院管理及公共衛生計劃評估的研究。他曾主持多項世界衛生組織、世界銀行、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醫療保障局等機構的研究項目。陳博士曾擔任多部國家級核心教材的主編，並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身份在國內外核心期刊(包括《英國醫學雜誌》)發表大量論文。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九年，陳博士任職於上海醫科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擔任助理教授及講師等。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彼作為訪問學者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公共衛生學院進修。陳博士於二零零一年返回復旦大學公共衛生學院繼續任教。

陳博士分別於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七年取得上海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及醫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復旦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陳博士已確認：(a)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之各項因素而言，彼具有獨立性；(b)彼過去或目前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關連；及(c)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除以上披露者外，陳博士於過往三年概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其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博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

陳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博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陳博士的相關酬金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向其授予的權力及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建議，參考陳博士的經驗及職責、本公司表現、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不時釐定。陳博士亦將會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概無任何須予披露的資料，陳博士亦無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且概無任何其他與陳博士有關的事宜需提請股東留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常兆華博士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常兆華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谷峰博士、門慶兵博士及孫維琴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嘉鴻先生、劉國恩博士、邵春陽先生及陳英耀博士。

\* 僅供識別